

那个雨夜 有遗憾才永恒

■阿琨

看了电影《山楂树之恋》，我想起了自己的当年，想起了那一个雨夜，想起了深藏心中30年不敢表白的恋情。

我是60后的人，那个时代，我们纯真羞涩。17岁的我在省城读高中，由于家乡的几个要好的伙伴每逢周末总想改善伙食时，就跑到省城一个朋友的家中一起做饭。几个朋友相聚在一起总是说说笑笑，做饭也做出许多笑话来。我们曾把糖当盐，错把蜂蜜当油来做菜，但大家吃起来依然觉得别有风味。几个朋友中，我最喜欢那个帅气、羞涩腼腆的在公安学校的大男孩。

他爸爸是县委书记，却从未表现出高干子弟的高傲。当时，我就是喜欢和他在一起，见到他总是很开心，每到周末都期待能见到他。但大家聚在一起时，我却不敢多看他一眼，生怕被朋友们发现。因他是公安学校的，而我只是个高中生，他毕业后可以成为一名警察，而我能不能考上大学还未知。他很优秀，我却只是一只丑小鸭，总觉得配不上他，心中的喜欢与爱恋只能深埋心底，不敢表白。

那是一次单独相处的机会，一天傍晚入夜时分，我和他在外边遇到了一场大雨，就跑到一座破旧房子的屋檐下躲雨。雨下得很大，屋檐又很窄，我们靠得很近，那一刻生平第一次觉得脸很热，心跳加速。第一次离自己喜欢的人如此近，却只能在雨中静静地站着默默相视无语……

时间过得很快，我考上了大学，觉得自己终于可以有勇气向他表白时，眼前的一幕让我退却了。那年我放假回家，晚上10点多刚要走进自己家属楼时，就远远看到那个一直难以忘怀的身影。深冬的夜很冷，他穿着警服大衣，我一眼就认出他，当时很想冲向他打个招呼，却看到后面有个女孩子小跑着紧随着他，我急忙闪到路边躲起来生怕被他看到。我没想到久别后相遇时，帅气的他旁边却多了一女友，顿时神伤。此后，我们失去了联系。

生活依旧，我却时常回忆起那个雨夜，直到30岁时还依然放不下心中这份恋情。但为了让父母放心，我终于找个爱自己的人成了家。生活过得波澜不惊，可是时常会遇到些物是人非的事情让我黯然神伤，哪怕遇到个长得有些许相似的人我也会想起当年的他，心中还总是隐隐作痛。不久前回家乡时遇到了一个曾一起聚餐的朋友，她告诉我他已当上了公安局长，他们聚过一次，他还一再提起我，打听我的情况。朋友还给了他的电话，让我和他联系。当时我的手竟抖了，太突然了。朋友还拿出他们一起聚会时拍的照片，我就偷偷地留了一张上面有他的。

心里一直惦念着他的消息，可是真的有机会能联系他时，我却不知道如何是好，几次拿起电话都没勇气拨出去，但心中又总是放不下。知道他的电话后，我的神情总是恍惚不定，30年前已错过了，现在只想听听他的声音，别无他念却依然缺乏勇气。后来，我发了个短信给他，只是说我自己是谁，我们已30年未见了……

在短信联系中，我从未提过那个让我难忘的雨夜，直到一天收到他的短信：“我是不是老了，依然怀念那个雨夜！”这让我热泪盈眶，心情迷乱。原来，我们都记得那场雨，那个雨夜！也许，因为有遗憾才永恒吧！

且将“醋方”变处方

■梦娅

恋爱中的男女，谁没吃过醋，徐志摩对林徽因说：醋坛子都叫你给打翻了，幸亏你一双纤纤小手又赶紧扶稳了。男人酸到如此，却也透着一丝对爱人的甜蜜；女人娇羞嫉妒带酸劲儿，更是可爱的表现。

“敢死型”

引经据典：

历史上用此招最出名的要数唐朝宰相房玄龄的夫人，此人是出了名的母老虎。唐太宗要杀杀她的威风，于是赐给房玄龄几个美貌女子做妾，还赐了瓶号称是毒酒的醋，言明房夫人要么让房玄龄收那几个女子，要么饮毒酒自尽。哪知房夫人性格刚烈，二话不说就把“毒酒”喝了。结果房夫人一举成名，连皇上都怕了她。

现实案例：
(阿杜，男，27岁，公务员)

最烦女人离家出走

娜娜只要发现我外出和同学聚会，就会醋意大发。我知道，她是担心我遇见我初恋时的同桌。我对她说，我和同桌早就分手了，她也有男朋友。而娜娜回答我时只有一句话，结了都能离。

她跟我吵，我烦，关上门不理她。这下可好，她跑了，一跑就是一晚上，而且这事弄了好几回了。前两次我还去追她，后来我就没心思去追了。第二天，她肿着眼睛跟我说要和我离，说我根本不在乎她。我很烦，是不是女人都是用近乎自残的方式来表达“醋意”啊！

编辑点评：

“一哭二闹三上吊”是女人吃醋的三大表现。一般来说，前两招居多。

第三招是把双刃剑，成功了，男人臣服；失败了，永无翻身之日。所以此招不可轻易使用。

“冷血型”

引经据典：

隋文帝的皇后独孤氏主管后宫时，不允许嫔妃穿华丽的衣服勾引皇帝。隋文帝估计是受不了独孤氏的“军事管制”，趁她生病期间，与一位漂亮的宫女打得火热。独孤氏知道了，就在隋文帝上朝期间杖毙了该宫女，硬生生把皇上气得离家出走，跑到一座寺庙里躲了起来。后来众大臣闻讯寻到庙中，恳请隋文帝回宫，隋文帝感叹：“朕贵为天子，而不得自由。”后来，直到独孤氏死了，隋文帝才敢纳妃。

现实案例：
(爱迪，26岁，男，自由职业)

女友管制了我的QQ

和同事Q聊，我复制了一张女网友的照片，很性感，也很露骨，但这女的把照片放空间里不是给众网友欣赏的嘛。结果，趁我洗澡，小欧偷看了我的聊天记录，她不仅删光了我QQ上的所有女人，连我那同事也被删除了，理由是，跟这样的人也学不到什么好东西。

我火冒三丈，但又无处发泄。



她冷眼看着我：你敢反驳一句试试？我连你的QQ号都给你取消了！

编辑点评：

冷血并不代表这类女性的全部性格，而是她们眼里容不得半点砂子。严是爱，宽是害，说不定人家就扼杀了你差点燃起的邪恶小火苗呢，要知道“世上有不吃饭的女人，却没有不吃醋的女人。”

“暴力型”

引经据典：

北宋有个叫陈季常的文人，妻子柳氏非常凶悍。一天，苏东坡邀陈季游，柳氏担心陈季常跟着苏东坡出去召妓，不准他去。陈信誓旦旦，如召妓女愿受打罚，柳氏才答应。后来柳氏打听到他们还是召了妓，回来后要对陈季常实行“家法”。苏东坡来访，看到陈季常这副样子，就用些大道理对柳氏进行批评教育，结果两人争吵起来。柳氏觉得苏东坡不但唆使

其夫找“小姐”，而且还来干涉自己的家事，把苏东坡也撵了出去。这就是“河东狮吼”的由来。

现实案例：
(大斌，30岁，男，程序员)

醋意冰冻冷暴力

中秋节过后的第二天，晚间散步，碰巧遇到隔壁莉莉，就跟她寒暄几句。女朋友当时就醋劲大发，尖着嗓子说，哟，碰到美女走不动路了？没看见我提着东西吗？

回到家，她硬是说我眼神出轨，有贼心不死的嫌疑，要我老实交待。苍天可鉴，本想耐心解释，不料越描越黑。结果，晚上被发配到书房反省。大过节的，她就真没给我做宵夜，也没给我洗衣服，24小时没理我！她没打我，但这冷暴力，比打我还难受。

编辑点评：

相爱的人争吵，最忌冷战或者冷暴力。蘸点醋的饺子更好吃，会吃醋的女人才可爱。把冷暴力换成撒娇、耍赖加上家务惩罚，比把男人打入冷宫效果更好。

爱情真谛

■连谏

所谓爱你就要占有你，这话听上去有点儿粗俗，却是绝对的爱情真谛。

有位姑娘和我说，男朋友单纯极了，也听话极了，谈了四年

恋爱，他们之间还纯洁如水。我笑，倒不是说男女一谈恋爱就应该那个，可是，爱情的终极是什么？当年轻男人在心仪姑娘面前一直紧裹羊皮，或许和他的道德

没太大关系，更大的可能是，眼前这位姑娘，不是最令他心醉神迷的“小白兔”。

我听姑娘继续往下讲，她已29岁了，比男朋友大3岁，之所以谈了4年还没结婚，是在等男朋友研究生毕业，并为他的读研贡献了不少财力。终于熬到他毕业，她主动提到结婚以及婚礼前的种种事项安排。无论她说什么，男朋友总是极其听话地随她，好像他整个一生，都交由她来安排了。她心想，结婚这事应该是男人热火朝天地忙活，女人在矜持的羞涩中被爱接受才是，怎么到了她这儿，反了？

她的话让我想起了一些生活细节。每当我出门买菜前，都会问先生想吃什么，他总是心不在焉。这让我很不爽，因为日复一日面对着菜市场上都是差不太多的蔬菜品种，我已审美疲惫了，就想让先生帮我做一下抉择，以让我在买菜时不



再两眼空洞地茫然。可先生在饮食上没特殊嗜好，是饭可吃就行，所以，他懒得替我承担选择的责任，因为无所谓，所以不想累心。

姑娘男朋友的“一切随你”，大约也有这层意思，说白了，就是对这场婚姻抱着无所谓的态度，这婚姻就像饭桌上的一道可有可无的菜，端上来，他可能会夹上两筷子；不端，他也不会觉得有什么遗憾。他对她没有爱，只剩道义这俩字还不能彻底地从良心上撤下来而已。他嘴里的“随你”不是因爱她而极听话的标志，而是他不在乎，所以就无所谓。

可爱情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就能取胜的事，在攸关大局，若是他总是以随你搪塞之，最科学的方案就是转身走掉。因为留恋不舍解决不了问题，就像我知道运钞车里装满了N多钞票，但它们与我无缘，所以，我惟一能做的，只能是目送它远去……